

桃園市立武漢國民中學職名章製發、補(換)發申請書

申請人	職稱		姓名	
	分機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職名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刻職名章(甲、乙、丙)			
申請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任職至今仍未刻製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使用已久不堪再用。(請繳回原章換發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遺失或毀損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因業務授權需要，請製發本單位主管授權職名章(甲)乙枚 授權範圍：_____			
規格說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
規 格 說 明	(含字體、材質及樣式等)			
單位主管(核章)				
人事室(核章)				
總務處(會章)				
校 長 (核章)				

附註：

- 1.申請職名章者，本表填寫完畢請遞送人事室承辦人員。
- 2.職名章刻印完成後，請總務處事務組以電話通知人事室領取。
- 3.新進及升遷人員職名章由人事室主動製發，毋須填此申請表。